

新乡学院 2025 年教职工体检项目

(标段一、二、三) 验收方案

一、验收主体：新乡学院

二、验收时间：2025年11月24日

三、验收要求：

1、责任主体项目情况汇报。

2、验收人员现场查看各标段年度综合体检分析报告，确定各标段教职工体检人数无误。

3、责任主体做汇报总结。

四、验收内容：招标文件、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。

五、验收标准：国家规定的相关标准及招投标文件、合同约定的相关服务标准。

六、验收合格后，需方出具《政府采购验收报告》

张煜

